（上接D2版）

（2）可变现净值依据

存货类别		可变现净值	估计售价	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
		A	B	C	D
库存商品		可变现净值为存货估计售价扣减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A=B-D）	根据在手订单约定售价（期后未实际执行的在手订单已剔除）、期末同类产品最近售价等进行确定	/	根据相关的销售费用和税费等进行确定
委托加工物资、其他	反溶为硫酸盐后用于后续生产	可变现净值为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A=B-C-D）	根据在手订单约定售价（期后未实际执行的在手订单已剔除）、期末同类产品最近售价等进行确定	需经过反溶工序回收硫酸盐，再将回收的硫酸盐进一步加工为前驱体产品，因此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根据反溶工序的加工费、加工至前驱体产品所需要外购的硫酸盐成本、新增的制造费用、人工成本、辅料等成本进行确定	根据相关的销售费用和税费等进行确定
原材料、在产品		可变现净值为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A=B-C-D）	根据在手订单约定售价（期后未实际执行的在手订单已剔除）、期末同类产品最近售价等进行确定	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根据加工至前驱体产品所需要外购的硫酸盐成本、新增的制造费用、人工成本、辅料等成本进行确定	根据相关的销售费用和税费等进行确定

1）对于库存商品，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可变现净值为存货估计售价（其中，期后未实际执行的在手订单已剔除）扣减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

2）对于委托加工物资以及其他存货类别，依据反溶为硫酸盐后用于后续生产的方式计算存货跌价准备。委托加工物资以及其他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可变现净值为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相关税费。

其中，存货估计售价根据在手订单约定售价（期后未实际执行的在手订单已剔除）、期末同类产品最近售价等进行确定；相关税费根据售价相关的增值税等进行确定。

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方面，对于反溶为硫酸盐后用于后续生产的半成品，此类半成品需经过反溶工序回收硫酸盐，再将回收的硫酸盐进一步加工为前驱体产品，因此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根据反溶工序的加工费、加工至前驱体产品所需要外购的硫酸盐成本、新增的制造费用、人工成本、辅料等成本进行确定。

3）对于原材料以及在产品，持有目的为生产为产品对外销售，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可变现净值为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相关税费。

（3）详细计算过程

单位：万元

存货类别		账面余额	可变现净值	估计售价	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及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	期末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A	B=C-D	C	D	E=A-B	F
库存商品		46,898.03	31,789.55	32,028.37	238.82	15,108.48	10,500.57
委托加工物资、其他	反溶为硫酸盐后用于后续生产	13,448.88	5,344.14	8,549.76	3,205.62	8,104.74	4,415.47
原材料-硫酸镍、硫酸钴、硫酸锰		19,162.40	14,967.47	20,495.64	5,528.16	4,194.92	4,194.92
在产品		8,402.82	6,278.79	8,696.37	2,417.59	2,124.03	2,124.03
合计						29,532.17	21,234.99

公司按照上述过程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已经充分计提。

3、相关假设及关键参数等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具有可比性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可变现净值相关假设及关键参数等一致，具有可比性，具体说明如下：

公司名称	可变现净值相关假设及关键参数	是否可比
中伟股份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具有可比性
格林美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具有可比性
华友钴业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具有可比性
容百科技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具有可比性
芳源股份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具有可比性

综上所述，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未发生变更，相关假设及关键参数等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具有可比性。

（三）说明本期存货跌价准备转回或转销的具体原因，结合2023年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及市场环境、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转回比例，说明本期大额跌价准备转回或转销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符合会计的谨慎性要求，是否存在通过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与转回而调节利润的情形。

公司本期存货跌价准备转回或转销的具体原因主要系2024年将2023年末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或者出售。

公司2023年度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与2024年度相同，详见本题之“（二）2、（1）公司适用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相关政策”。随着市场环境变化、行业竞争加剧，原材料价格波动、加工费水平下降及产能利用率不足等，公司经营压力进一步凸显。

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转销以及转回比例如下：

公司名称	存货跌价准备转回/转销比例	存货跌价准备转回/转销原因
中伟股份	96.71%	转销：已实现对外销售/已完成生产并实现对外销售
格林美	102.47%	（1）转回：产成品售价上升，可变现净值大于存货成本 （2）转销：已对外实现销售/领用生产出产成品/生产出产成品并对外实现销售结转至营业成本
华友钴业	99.01%	转销：随存货销售或生产领用而相应转销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容百科技	154.76%	（1）转销：随存货生产、销售而转出的存货跌价准备 （2）转回：以前期同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芳源股份	92.59%	（1）转回：以前期同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2）转销：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公司	67.73%	

注1：数据来源为上市公司年度报告、审计报告

注2：存货跌价准备转回/转销比例=(本期存货跌价准备转回/转销金额)/存货跌价准备期初余额

本年度同行业公司均存在大额跌价准备转回或转销，主要原因系已领用生产出产成品并对外实现销售结转至营业成本、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等。公司本期存货跌价准备转回或转销主要系2024年将2023年末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或者出售，与之对应的存货跌价准备转回或者转销，与同行业公司大额跌价准备转回或转销的原因相一致，本期大额跌价准备转回或转销具有合理性，符合会计的谨慎性要求，不存在通过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与转回而调节利润的情形。

7、关于固定资产

年报显示，公司固定资产余额9.74亿元，同比减少7.17%，占总资产比重为26.76%，占比较高。其中，本期增加固定资产2.03亿元，主要系募投项目“年产2.5万吨三元前驱体项目”、“年产1.5万吨三元前驱体项目”从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本期累计折旧增加1.19亿元、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1.59亿元。

请问：（1）说明本期固定资产减少的具体原因、涉及的资产类别、原值、折旧摊销及减值情况，是否与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直接相关。（2）说明相关募投项目建成并转入固定资产的具体时点、转固依据，是否存在提前或延迟转固的情况，并结合项目转固后的产能利用率说明是否存在新增资产闲置的情况，是否存在减值迹象以及减值测试的具体情况。（3）结合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对比同行业公司情况说明本期折旧费用增长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

请年审会计师对以上问题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公司说明

（一）说明本期固定资产减少的具体原因、涉及的资产类别、原值、折旧摊销及减值情况，是否与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直接相关。

公司本期主要固定资产减少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占固定资产比例
账面原值				
期初数	49,425.40	74,004.71	123,430.11	98.74%
本期增加金额(均系在建转入)	1,768.29	18,462.88	20,231.16	99.65%
本期减少金额	-	-	-	-
期末数	51,193.68	92,467.59	143,661.27	98.87%
累计折旧			-	-
期初数	5,292.96	14,142.74	19,435.70	97.56%
本期增加金额(均系计提)	2,821.62	8,801.25	11,622.86	97.85%
本期减少金额	-	-	-	-
期末数	8,114.58	22,943.98	31,058.56	97.67%
减值准备			-	-
期初数	-	113.34	113.34	100.00%
本期增加金额(均系计提)	-	15,948.04	15,948.04	100.00%
本期减少金额	-	-	-	-
期末数	-	16,061.38	16,061.38	100.00%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43,079.11	53,462.23	96,541.33	99.07%
期初账面价值	44,132.44	59,748.64	103,881.07	98.97%

从上表可知，本期固定资产减少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计提折旧和减值准备所致，具体原因为：1、按照企业制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计提折旧，本期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计提折旧金额11,622.86万元，占固定资产当期计提折旧金额的97.85%；2、机器设备存在减值迹象，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金额15,948.04万元，占固定资产当期计提减值准备金额的100%。

（二）说明相关募投项目建成并转入固定资产的具体时点、转固依据，是否存在提前或延迟转固的情况，并结合项目转固后的产能利用率说明是否存在新增资产闲置的情况，是否存在减值迹象以及减值测试的具体情况

1、说明相关募投项目建成并转入固定资产的具体时点、转固依据，是否存在提前或延迟转固的情况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厂房、生产线等转入固定资产。公司不存在提前或延迟转固的情况。

公司2023年起相关募投项目陆续建成并转入固定资产，2024年末在建工程中募投项目结存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年产2.5万吨三元前驱体项目	71,520.15	17,688.60	3,446.69	18,297.74	-	2,837.55
年产1.5万吨三元前驱体项目	47,226.97	8,388.57	2,361.07	883.19	2,227.73	7,638.73
小计		26,077.18	5,807.76	19,180.93	2,227.73	10,476.28

注：其他减少为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续上表）

工程名称	截至2024年末完工进度	截至2024年末转固情况
年产2.5万吨三元前驱体项目	厂房完工、生产线均已安装调试完成、宿舍楼等附属配套设施建设中	厂房及生产线转固
年产1.5万吨三元前驱体项目	厂房建设中止，部分设备已打描电箱、光谱仪等已到场	已到货设备转固、其余未转固

由上表可知，年产2.5万吨三元前驱体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厂房、四条生产线和宿舍楼等附属配套设施，截至2024年末，厂房已完工、生产线均已安装调试完成，宿舍楼等附属配套设施尚在建设中。

年产1.5万吨三元前驱体项目于2023年开始厂房建设施工，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受市场环境变化、行业发展变化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为确保公司募投项目稳步实施，降低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公司经充分考虑、审慎研究决定将年产1.5万吨三元前驱体项目延期，截至2024年末该项目厂房建设处于中止状态。

2、结合项目转固后的产能利用率说明是否存在新增资产闲置的情况，是否存在减值迹象以及减值测试的具体情况

公司年产2.5万吨三元前驱体项目转固投产后，公司产能大幅增长，但由于市场需求变化及宏观因素影响，公司生产线当前开工不足，产能利用率降低，2024年公司三元前驱体产能利用率仅为49.86%，新增资产存在闲置情形，NCM产品生产线存在减值迹象。

针对NCM产品生产线存在减值迹象，公司委托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NCM产品生产线相关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评估基准日为2024年12月31日，资产组的资产包括生产线1(2021年下半年投产，产能1.5万吨/年)及配套资产、生产线2(2024年上半年投产，产能2.5万吨/年)及配套资产，均系设备类固定资产。

减值测试具体情况：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本期计提减值金额
NCM产品生产线	70,346.64	54,398.60	15,948.04

（续上表）

项目	预测期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及其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及其确定依据
NCM产品生产线	5年	根据NCM产品生产线资产组的资产配置情况、历史运营情况、设备耐用年限确定；折现率为7.69%	根据生产线在正常维护下的剩余经济耐用年限确定

由上表可知，根据公司委托的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25〕494号）NCM产品生产线相关资产组可收回价值54,398.60万元，与账面价值相比评估减值15,948.04万元，减值率为22.67%。

（三）结合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对比同行业公司情况说明本期折旧费用增长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

1、公司及同行业可比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情况

公司名称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40	5.00	2.38~3.8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中伟股份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0~5	3.17~5.00
	电子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0~5	19.00~33.3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6	0~5	5.94~10.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8	0~5	11.88~25.00
格林美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	10.00	3.6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10.00	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00	18
	办公设备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00	18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00	18
华友钴业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5	0~10	10.00~2.5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6	0~10	20.00~5.6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0~10	20.00~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0~10	20.00~9.00
容百科技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0	5.00	2.38~9.5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5	5.00	19.00~23.75
芳源股份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25	5.00	3.80~6.33
	办公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由上表可知，公司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选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一致，折旧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处于同行业公司中间水平。

2、公司及同行业可比公司固定资产原值、折旧相关财务数据及比率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	中伟股份	格林美	华友钴业	容百科技	芳源股份
期初固定资产原值	125,001.58	1,588,845.88	2,331,148.61	5,459,015.58	741,548.44	150,496.04
期末固定资产原值	145,304.50	2,701,390.61	3,152,209.90	6,361,016.57	910,412.59	165,755.97
固定资产上期折旧	7,689.21	88,648.10	120,810.58	292,486.11	43,792.69	10,152.67
固定资产本期折旧	11,878.28	136,609.50	164,358.00	440,029.87	59,869.40	12,506.14
折旧增长率	54.48%	54.10%	36.05%	50.44%	36.71%	23.18%
固定资产折旧比率(本期折旧/期初期末固定资产原值均值)	8.79%	6.37%	5.99%	7.45%	7.25%	7.91%

由上表可知，公司本期折旧费用增长率为54.48%，与中伟股份、华友钴业接近；固定资产折旧比率为8.79%，略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与芳源股份接近，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募投项目建设完工时间不同所致。

综上，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显著差异，2024年度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增长主要系2023年下半年至2024年期间，公司年产2.5万吨三元前驱体项目陆续转为固定资产，增加了固定资产原值，从而导致2024年折旧费用增加较多，具备合理性。

8、关于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

年报显示，公司应收票据期末余额2.28亿元，占流动资产比重为7.90%，同比增长184.95%，年报称主要系本终止确认的承兑汇票贴现增加所致。应收款项融资期末余额696.38万元，同比减少94.08%，年报称系主要系终止确认的承兑汇票贴现减少所致。

请问：（1）逐项说明报告期内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类型、出票人信用等级、到期日分布、担保及增信措施等，说明本终止确认是否符合会计准则，是否在到期无法兑付的潜在风险。（2）说明应收款项融资大幅减少的具体原因，是否系因贴现银行风控政策变化、公司票据信用等级下降或业务模式调整所致，并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终止确认标准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相关会计判断是否一致。同时，关于终止确认对当期利润的影响，请说明具体涉及的会计科目及具体计算过程。（3）结合近三年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的规模及占流动资产比例变化趋势，说明公司票据结算政策是否稳定，是否存在因客户信用恶化导致票据结算占比被动上升的情况。请年审会计师对以上问题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公司说明

（一）逐项说明报告期内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类型、出票人信用等级、到期日分布、担保及增信措施等，说明未终止确认是否符合会计准则，是否在到期无法兑付的潜在风险

1、报告期末主要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类型、出票人、承兑人、到期日分布

单位：万元

应收票据类型	出票人	承兑人	票面金额	出票日	到期日
已背书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	客户十二	华侨银行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550.58	2024/7/1	2025/1/1
已背书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		恒生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8.16	2024/9/5	2025/3/4
已贴现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			6,152.33	2024/9/5	2025/3/4
已背书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200.00	2024/9/29	2025/3/28
已背书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3.87	2024/12/5	2025/6/5
已贴现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	客户十三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1,818.00	2024/8/28	2025/2/28
			3,000.00	2024/9/27	2025/3/27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	4,736.83	2024/10/30	2025/4/29
已贴现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	客户十四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4,497.80	2024/7/30	2025/1/30
小计			20,967.56		
报告期末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金额			22,356.16		
占比			93.79%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系已背书、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期末未终止确认票据的出票人主要系客户十二、客户十三和客户十四，票面金额合计占比93.79%。上述票据到期日分布在2025年上半年，截至本回询函回复出具之日，上述主要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均已到期兑付，不存在到期无法兑付的潜在风险。

2、出票人信用等级、担保及增信措施

（1）客户十二

客户十二系港股上市公司，是全球领先的新能源科技企业。根据华证指数的最新评级结果，其在2025年5月30日的ESG评级（关注企业环境、社会、公司治理的企业评价标准，下同）为A，对应ESG分数为87.1分（满分100，下同）。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2025年度客户十二信用评级报告》，客户十二主体评级结果为AA+/稳定，表明客户十二的总体信用等级较高。目前已有的公开信息未披露客户十二对其开立票据是否采取担保以及增信措施。

（2）客户十三

客户十三系宁德时代（300750.SZ）控股的正极材料子公司。2024年5月，标普全球评级上调了关于宁德时代主体及债权信用评级，将宁德时代的长期主体信用评级以及宁德时代担保的高级无抵押债券的长期债项评级从“BBB+”上调至“A-”，评级展望为“稳定”。根据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跟踪评级报告》，确定维持宁德时代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表明宁德时代的总体信用等级较高。根据公开信息披露，为了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宁德时代及控股子公司长期为其全资、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担保期限依据与债权人最终签署的合同确定。目前已有的公开信息未披露宁德时代对其子公司开立票据是否采取担保以及增信措施。

（3）客户十四

客户十四为客户一控股子公司，从事贸易业务。根据最新一期的华证指数ESG评级结果，客户一在2025年5月30日的ESG评级为AAA，对应ESG分数为96.3分，表明客户一的总体信用等级较高。目前已有的公开信息未披露客户一对其子公司开立票据是否采取担保以及增信措施。

3、未终止确认是否符合会计准则，是否存在到期无法兑付的潜在风险

报告期内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承兑人系“6+9银行”（指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交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六家大型商业银行以及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华夏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浙商银行九家上市股份制银行）之外的其他商业银行，属于信用等级一般的商业银行，由其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存在到期无法兑付的潜在风险，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高于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6+9银行”），故公司对该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在背书或贴现时不终止确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二）说明应收款项融资大幅减少的具体原因，是否系因贴现银行风控政策变化、公司票据信用等级下降或业务模式调整所致，并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终止确认标准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相关会计判断是否一致。同时，关于终止确认对当期利润的影响，请说明具体涉及的会计科目及具体计算过程

1、公司应收款项融资大幅减少的具体原因，是否系因贴现银行风控政策变化、公司票据信用等级下降或业务模式调整所致

公司应收款项融资期初余额11,757.37万元，期末余额696.38万元，大幅减少11,060.99万元，主要系（1）公司2024年第四季度收入19,707.83万元较2023年第四季度收入金额26,349.15万元大幅减少，导致期末应收款项融资下降幅度较大；（2）随着2024年国内金融机构普遍下调银行利率及贴现率，公司财务成本有所降低，加之公司现金流较为紧张，公司将收到票据在期末进行了贴现以回笼资金，亦使得期末应收款项融资有所下降。综上所述，公司期末应收款项融资大幅减少并非系因贴现银行风控政策变化、公司票据信用等级下降或业务模式调整所致，而是与公司自身经营、收入确认分布、金融机构贴现率下降、现金流状态等相关。

2、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终止确认标准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相关会计判断是否一致

公司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承兑汇票终止确认的会计判断

公司名称	承兑汇票终止确认标准
公司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 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公司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包括大型商业银行、上市股份制银行、其他商业银行及财务公司。公司依据谨慎性原则对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的信用等级进行了划分，分类为信用等级较高的包括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交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六家大型商业银行以及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华夏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浙商银行九家上市股份制银行。信用等级一般的包括上述银行之外的其他商业银行和财务公司。对于由信用等级一般的商业银行和财务公司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和财务公司承兑汇票，在背书或贴现时不终止确认。
中伟股份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格林美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华友钴业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具有较高信用的商业银行，由其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该等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
容百科技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具有较高信用的商业银行，由其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该等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
芳源股份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具有较高信用的商业银行，由其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该等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

由上表可知，公司对承兑票据终止确认标准未发生变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关会计判断一致。

3、关于终止确认对当期利润的影响，请说明具体涉及的会计科目及具体计算过程

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背书	1,073.28	-
	票据贴现	21,328.09	-548.27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应收款项融资终止确认产生贴现费用548.27万元，计入投资收益科目，减少当期利润。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报告期内公司因票据背书而终止确认应收款项融资金额1,073.28万元即账面价值，背书收到的对价等于其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未产生相关利得或损失；因票据贴现而终止确认应收款项融资金额21,328.09万元即账面价值，收到对价=票据到期价值（均系不带息票据，即票面金额、账面价值）-贴现利息、贴现利息=票据到期价值×贴现率×贴现期（贴现日至到期日），根据上述公式计算，收到对价金额20,779.82万元，贴现利息548.27万元。

（三）结合近三年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的规模及占流动资产比例变化趋势，说明公司票据结算政策是否稳定，是否存在因客户信用恶化导致票据结算占比被动上升的情况

公司近三年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规模及占流动资产比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末	2023年末	2022年末
应收票据账面价值	22,816.15	8,007.08	46,233.13
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价值	696.38	11,757.37	10,865.74
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价值合计	23,512.53	19,764.45	57,098.88
流动资产	157,752.48	201,195.45	262,376.24
占比	14.90%	9.82%	21.76%

由上表可知，2022-2024年末公司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计账面价值为57,098.88万元、19,764.45万元和23,512.53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为21.76%、9.82%和14.90%，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的规模及占流动资产比例呈现先下降再上升的变化趋势。

近三年，公司对主要客户均采取6个月内银行承兑汇票或电汇结算的方式，并对提前账期结算给予现金折扣，票据结算政策稳定。2022年公司三元前驱体销量、单价较高，营业收入规模较大，客户账期较短，由于新能源汽车行业上下游大多采用票据结算方式，导致期末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规模及占流动资产比例较大；2023年受行业去库存、原材料价格下降影响导致三元前驱体产品价格下滑，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滑42.38%，并且部分客户账期受上游影响延长，期末应收账款增加，导致2023年期末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规模及占流动资产比例下降较大；2024年公司营业收入规模相比上年基本持平，而公司主要客户由于新能源汽车行业下游客户提高了票据结算比例，其对公司也提高票据结算比例，票据结算比例由2023年的约48%提高为约70%，导致期末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规模及占流动资产比例上升。

客户对公司票据结算占比变动与新能源汽车行业下游结算方式变动有关、公司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的规模及占流动资产比例变化与公司营业收入规模、结算账期以及新能源汽车行业上下游结算方式变动有关。公